

陈平原 著

# 千年文脉的接续与转化

陈平原 主编



陈平原  
復旦大学出版社



陈平原 著

# 千年文脉的接续与转化



陈平原 主编

復旦大學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千年文脉的接续与转化/陈平原著.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0.8  
ISBN 978-7-309-07406-2

I. 千… II. 陈… III. 社会发展-关系-传统文化-中国-文集 IV. G1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26287 号

本书原系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的“三联人文书系”之一种,以书名《千年文脉的接续与转化》出版,现经由原出版公司授权复旦大学出版社在中国内地出版发行。

## 千年文脉的接续与转化

陈平原 著

出品人/贺圣遂 责任编辑/姜 华

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邮编:200433

网址:fupnet@ fudanpress. com http://www. fudanpress. com

门市零售:86-21-65642857 团体订购:86-21-65118853

外埠邮购:86-21-65109143

上海肖华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 890 × 1240 1/32 印张 5.625 字数 128 千

2010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309-07406-2/G · 899

定价:20.00 元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出版说明



本丛书原为陈平原先生应香港三联之约编就，并于2008年在香港出版繁体字版，反响颇佳。因为发行等方面的限制，丛书少为大陆读者所见，实在是一个不小的缺憾。蒙香港三联授权，我社今特推出简体字版，但愿对大陆读书界是一种补偿。

陈平原先生曾为本丛书香港三联版撰有总序，略述丛书的编选宗旨和出版的因缘际会，无不精妙绝伦，现移用原序中若干隽语，以为简体版弁言，希望于读者诸君有所帮助。

“与当今中国学界之极力推崇‘专著’不同”，陈平原先生坦言：“我欣赏精彩的单篇论文；就连自家买书，也都更看好篇幅不大的专题文集，而不是叠床架屋的高头讲章。前年撰一《怀念‘小书’》的短文，提及‘现在的学术书，之所以越写越厚，有的是专业论述的需要，但很大一部分是因为缺乏必要的剪裁，以众多陈陈相因的史料或套语来充数’。外行人以为，书写得那么厚，必定是下了很大工夫。其实，有时并非工夫深，而是不够自信，不敢单刀赴会，什么都来一点，以示全面；如此不分青红皂白，眉毛胡子一把抓，才把书弄得那么臃肿。只是风气已然形成，身为专家学者，没有四五十万字，似乎不好意思出手了。”

关于该丛书的编选，作为主编的陈平原先生认为，“与



其兴师动众，组一个庞大的编委会，经由一番认真的提名与票选，得到一张左右支绌的‘英雄谱’，还不如老老实实承认，这既非学术史，也不是排行榜，只是一个兴趣广泛的读书人，以他的眼光、趣味与人脉，勾勒出来的‘当代中国人文学’的某一侧影。若天遂人愿，旧雨新知不断加盟，衣食父母继续捧场，丛书能延续较长一段时间，我相信，这一‘图景’会日渐完善”。

关于丛书的编选宗旨，陈平原先生有三点说明：“第一，作者不限东西南北，只求以汉语写作；第二，学科不论古今中外，目前仅限于人文学；第三，不敢有年龄歧视，但以中年为主——考虑到中国大陆的历史原因，选择改革开放后进入大学或研究院者。”

于今，陈先生的宏愿，经由我们的“加盟”和大陆读者的捧场，可以说已部分得以实现；无论如何，为中国学术的繁荣做点传薪的工作，也是复旦出版人的志趣所在。

复旦大学出版社

2010年7月

## 小引



最近十几年，我出版了若干著作，其中多有涉及学术史、教育史、文化史的。如此治学，说好听点，叫做“跨学科”；说不好听，则是“不务正业”。世人所理解的“正业”，就是你拿学位谋教职的那个“学科”或“学科方向”。近年中国学界的一大迷思，正是这“独尊正业”，而极力贬斥“野狐禅”。谈“学问”而过分看重“学科”与“边界”，这可不是好现象。依我浅见，学者一旦“进入状态”，问题意识、论述对象、思想方法、文章趣味等交相辉映，左冲右突，“行于所当行，止于所不可不止”，这才是理想的学问境界；即便暂时做不到，也不该过早划定楚河汉界，以至限制了自家学识与才情的发挥。

答应香港三联书店，选几篇代表性论文，结成一册小书。为此而追溯自家学术历程，恍然发现，这些年虽四处游走，最用力且较有心得的，依旧还是文学史研究。当然，我所理解的“文学”，兼及古今，包孕文史乃至教育。因此，偶尔涉足学术史、教育史或文化史，不但不会妨碍，而且还可能促进我对“中国文学”特色、境遇及前景的思考。

有趣的是，不仅是“文学”，而且还是“中国现代文学”——没想到，转了一大圈，我还是回到了原先入门的地方。

说起来，对“现代文学”这一学科，我还是颇多反省的。

在《走出“现代文学”》(1991)中，我谈及这个学科的内在局限，以及如何看待若干学者的“走出去”与“打回来”；在《学术史上的“现代文学”》(1996)中，我谈及“现代文学”的不确定性，促使我们保持清醒的头脑，这未尝不是好事；而在《重建“中国现代文学”——在学科建制与民间视野之间》(2006)中，我谈及作为学科或课程的“中国现代文学”(或曰“中国新文学”)，几乎从一开始，就遭遇强大的论敌，以至必须不断地论证自身存在的合理性。这种强烈的危机感，使得其格外珍惜已经取得的成绩，也特别擅长思考过去、分析现在、规划未来。一再辨析“中国现代文学”作为一个学科的陷阱与生机，希望经由一系列的反省与批判，实现创造性的“重建”，可见，本人虽不时有反叛的举措，其实还是对其相当迷恋。因而才会出现如此尴尬的局面，平日不大讲“现代文学”课程，可到了选“代表作”，一转眼就溜进这“爱恨交加”的“自己的园地”。

我之谈论“中国现代文学”，与时下的学科建制与教学大纲颇有差异。单就打通近代、现代、当代而言，二十多年前与钱理群、黄子平合撰《论“二十世纪中国文学”》(1985)等，早已解决，且已被许多同行接纳。更重要的还在于，承认经由晚清“文学改良”与五四“文学革命”的努力，现代文学与古典文学之间存在巨大缝隙，同时，关注那深层的历史联系。也就是说，谈论“传统”与“现代”，兼及表层的断裂与深层的继承，在“断裂性”与“连续性”之间，主要着力于后者，努力辨析“千年文脉的接续与转化”。这一思路的形成，最初缘于周作人的一段话。1928年，周作人为俞平伯《杂拌儿》作跋，再次阐述“复兴”与“革命”、“新”文学与“旧”传统之间的辩证关系：“现代的散文好像是一条湮没在沙土下的河水，多少年后又在下流

被掘了出来；这是一条古河，却又是新的。”我要追问的是，这条“河”为何埋入地下，怎样重获新生；如此既古又新，日后生机何在，该如何向前流淌；作为当代学人，我们是否有可能“介入”，以至影响其流向与流速。所有这些，都值得你我深究。

思考“千年文脉的接续与转化”，除思想文化潮流外，我也格外关注学堂、报章、演说与文学生产的联系，这点，明显受梁启超“传播文明三利器”说的影响。在这中间，辨析大转折时代各种文体之间错综复杂的关系，是我的兴趣所在。此外，还有“一以贯之”的言说策略，那就是，既不独尊“五四”，也不偏爱“晚清”，更愿意把这两代人放在一起论述。

这牵涉到我对五四新文化运动的理解。在《中国小说叙事模式的转变》(1988)、《中国现代学术之建立——以章太炎、胡适之为中心》(1998)以及《触摸历史与进入五四》(2005)的“导言”或“导论”中，我一再强调晚清与五四的合力——谈论“五四”时，格外关注“‘五四’中的‘晚清’”；反过来，研究“晚清”时，则努力开掘“‘晚清’中的‘五四’”。因为，在我看来，正是这两代人的共谋与合力，完成了中国文化从古典到现代的转型。正因为兼及“五四”与“晚清”，这种学术视野，使得我必须左右开弓：此前主要为思想史及文学史上的“晚清”争地位；最近十年，随着“晚清”的迅速崛起，学者颇有将“五四”漫画化者，我的工作重点于是转为着力阐述“五四”的精神魅力及其复杂性。

在《中国小说叙事模式的转变》的“自序”中，我曾谈及，对于学术论文来说，“重要的是论证”，而不是结论。如此立说，主要是不满足于当时学界流行的“思想火花”以及“主题先行”，感叹许多文章立意甚好，但缺一口气，煮成了“夹



生饭”。对于学者来说，找到“好题目”不容易，把好题目经营好，做深做透，做到“题无剩义”的地步，这是一种“境界”。题目不好、资料欠缺或个人才华限制，那没办法，但如果“万事俱备”，而因为学者本人用心不足，疏于经营，导致论文（著作）太紧太松、太浓太淡、太肥太瘦，那就太遗憾了。

什么时候仓促成阵，哪篇文章气定神闲，一般来说，作者本人心中有数。而所谓“文章甘苦”，也不只作者才能体会，有经验且不带偏见的读者，同样可言之凿凿。倘若学界评判与自家趣味合一，那就有七八分把握了。书中四文，大都在学界获得好评；更重要的是，“自我感觉”良好。

2008年7月3日于台大尊贤馆

# 目录



小引 / 1

“史传”、“诗骚”传统与小说叙事模式的转变

——从“新小说”到“现代小说” / 1

现代中国的“魏晋风度”与“六朝散文” / 29

现代中国的述学文体

——以“引经据典”为中心 / 95

有声的中国

——“演说”与近现代中国文章变革 / 115

作者简介 / 165

著述年表 / 166



千年文脉的接续与转化

# “史传”、“诗骚”传统与 小说叙事模式的转变

——从“新小说”到“现代小说”

中国古代小说在叙事时间上基本采用连贯叙述，在叙事角度上基本采用全知叙事，在叙事结构上基本以情节为结构中心。这一传统的中国小说叙事模式，在20世纪初受到西方小说的严峻挑战。在一系列“对话”的过程中，中国小说终于完成了叙事模式的转变。中国小说叙事模式的转变基于两种移位的合力：第一，西洋小说输入中国，中国小说受其影响而发生变化；第二，中国文学结构中小说由边缘向中心移动，在移动过程中吸取传统文学养分而发生变化。后一个移位是前一个移位引起的，但这并不减弱其重要性。本文是作者博士学位论文中的一章，着重探讨“史传”传统与“诗骚”传统在小说叙事模式转变中的作用。前者诱使作家热衷于以小人物写大时代，把历史画面的展现局限在作为贯穿线索的小人物视野之内，因而突破了传统的全知叙事；后者使作家先天性地倾向于“抒情诗的小说”，降低情节在小说整体布局中的地位，为中国小说叙事结构的转变铺平了道路。

## 一

引“史传”、“诗骚”入小说，并非始于20世纪初，但只有到了20世纪初，这种广义的文体渗透才呈现如此特异的风采，促进或限制了中国小说叙事模式的转变。

轶闻、游记、答问和书信，作为一种文体的内涵都比较确定；“史传”和“诗骚”可就不那么好界说和把握了。说它们是一种文体，那是千年以前的古事了。至于“新小说”家和五四作家面对的，可能是编年史、纪传、纪事本

末等多种历史编纂形式和古风、乐府、律诗、词、曲等多种诗歌体裁。不过我仍选择作为历史散文总称的“史传”（参阅刘勰《文心雕龙·史传》）与《诗经》、《离骚》开创的抒情诗传统——“诗骚”，原因是影响中国小说形式发展的绝不只是某一具体的史书文体或诗歌体裁，而是作为整体的历史编纂形式与抒情诗传统。小说初创阶段的借鉴史书与诗歌，也许可以作为不同文体的互相渗透看待，可千年以下，“史传”与“诗骚”的影响于中国小说，已主要体现在审美趣味等内在的倾向上，而不一定是可直接对应的表面的形式特征。考虑到“史传”、“诗骚”对中国人审美趣味的塑造以及对中国叙事文学发展的制约<sup>1</sup>，似乎不应作文体看，但考虑到引“史传”、“诗骚”入小说的倾向古已有之，追根溯源又不能不从文体入手。因此本文的论述既基于文体又不限于文体。

早就有学者注意到中国小说形式的发展受历史著作的深刻影响<sup>2</sup>，至于引“诗骚”入小说的表面特征“有诗为证”更是小说研究者喜欢谈论的话题<sup>3</sup>。本文着重强调的是如下三点：第一，中国作家热衷于引“史传”、“诗骚”入小说的原因；第二，影响中国小说发展的不是“史传”或“诗骚”，而是“史传”与“诗骚”；第三，“史传”、“诗骚”影响中国小说的具体表现。

1 在《说“诗史”——兼论中国诗歌的叙事功能》一文中，我论及“史传”传统与“诗骚”传统的制约，使中国诗人倾向于把“叙事”转化为“纪事”与“感事”，最能代表这一倾向的即是“诗史”之说。“纪事”追求历史感和真实性，“感事”追求形式感和抒情性。写得好可能诗中有史或史中有诗，写不好则可能有诗无史或有史无诗——这两者都同样限制叙事诗的进一步发展。

2 海外学者普实克、夏志清、韩南、浦安迪都有类似说法。参阅夏志清《中国古典小说导论》（《中国古代小说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浦安迪《谈中国长篇小说的结构问题》（《中国古典文学比较研究》，台北：黎明文化事业公司，1977年），以及伊维德《写实主义与中国小说》对普实克、韩南观点的介绍（《中国古典小说研究专集》，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79年）。

3 普实克对此颇为赞赏（参阅“The Realistic and Lyric Elements in The Chinese Mediaeval Story”, *Archiv Orientální*, 32:1, 1964）；毕雪甫则指为中国小说的局限（参阅“Some Limitations of Chinese Fiction”, *Far Eastern Quarterly*, 1951）。



中国古代没有留下篇幅巨大叙事曲折的史诗，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叙事技巧几乎成了史书的专利。唐人李肇评《枕中记》、《毛颖传》：“二篇真良史才也”（《唐国史补》）；宋人赵彦卫评唐人小说：“可见史才、诗笔、议论”（《云麓漫钞》）；明人凌云翰则云：“昔陈鸿作《长恨传》并《东城老父传》，时人称其史才，咸推许之”（《剪灯新话·序》）。这里的“史才”，都并非指实录或史识，而是指叙事能力。由此可见唐宋人心目中史书的叙事功能的发达。实际上自司马迁创立纪传体，进一步发展历史散文写人叙事的艺术手法，史书也的确为小说描写提供了可资直接借鉴的样板。这就难怪千古文人谈小说，没有不宗《史记》的。金圣叹赞“《水浒》胜似《史记》”（《读第五才子书法》）；毛宗岗说“《三国》叙事之佳，直与《史记》仿佛”（《读三国志法》）；张竹坡则直呼“《金瓶梅》是一部《史记》”（《批评第一奇书金瓶梅读法》）；卧闲草堂本评《儒林外史》、冯镇峦评《聊斋志异》，也都大谈吴敬梓、蒲松龄如何取法史、汉。另外，史书在中国古代有崇高的位置，“经史子集”不单是分类顺序，也含有价值评判。不算已经入经的史（如春秋三传），也不提“六经皆史”的说法，史书在中国文人心目中的地位也远比只能入子集的文言小说与根本不入流的白话小说高得多。以小说比附史书，引“史传”入小说，都有助于提高小说的地位。再加上历代文人罕有不熟读经史的，作小说借鉴“史传”笔法，读小说借用“史传”眼光，似乎也是顺理成章。

中国是一个诗的国度，“从西周到宋，我们这大半部文学史，实质上只是一部诗史”<sup>1</sup>。即使唐传奇、宋话本、元杂剧以至明清小说兴起之后，也没有真正改变诗歌二千年

<sup>1</sup> 闻一多：《文学的历史动向》，《闻一多全集》一卷，上海：开明书店，1948年。

的正宗地位。而在这“诗的国度”的诗的历史上，绝大部分名篇都是抒情诗，叙事诗的比例和成就相形之下实在太小。这种异常强大的“诗骚”传统不能不影响其他文学形式的发展。任何一种文学形式，只要想挤入文学结构的中心，就不能不借鉴“诗骚”的抒情特征，否则难以得到读者的承认和赞赏。文人创作不用说了，即使民间艺人的说书也不例外。我也承认初期话本小说中的韵文跟民间说唱有关，但不主张把说话中的“有诗为证”全部归因于此<sup>1</sup>。“论才词有欧、苏、黄、陈佳句；说古诗是李、杜、韩、柳篇章”，说书人夸耀其“吐谈万卷曲和诗”（罗烨《醉翁谈录·舌耕叙引》），不单是显示博学，更重要的是借此赢得听众的赏识并提高说话的身价。另一方面，在一个以诗文取士的国度里，小说家没有不能诗善赋的。以此才情转而为小说时，有意无意之间总会显露其“诗才”。宋人洪迈云：“大率唐人多工诗，虽小说戏剧，鬼物假托，莫不宛转有思致，不必颛门名家而后可称也。”（《容斋随笔》卷十五）其实何止唐人，后世文人著小说无不力求如此，只不过有的弄巧成拙，变成令人讨厌的卖弄诗才罢了。

这里需要强调的是，并非一部分作家借鉴“史传”，另一部分作家借鉴“诗骚”，因而形成一种对峙，而是作家们（甚至同一部作品）同时接受这两者的共同影响，只是在具体创作中各自有所侧重。正是这两者的合力在某种程度上规定了中国小说的发展方向：突出“史传”的影响但没有放弃小说想象虚构的权利，突出“诗骚”的影响也没有忘记小说叙事的基本职能。“史传”、“诗骚”之影响于中国小说，不限于文言小说或白话小说，也不限于文人创作或民间创作。表现形态可能不同，成败利弊可能有别，

<sup>1</sup> 参阅郑振铎《中国古典文学中的小说传统》，《郑振铎古典文学论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



可细细辨认，都不难发现这两者打下的烙印。尽管非常赞赏普实克关于中国文学中“抒情诗”与“史诗”两大传统的辨析，在描述中国小说发展道路时，我仍注重“史传”、“诗骚”的决定性影响<sup>1</sup>。原因是，在中国小说史上，很难理出泾渭分明而又齐头并进的文人文学与民间文学两大系统。中国古典小说分文言、白话两大部分，其中文言小说当然属文人文学，可采用从民间说书发展起来的章回体形式的白话小说，体现出来的仍然很可能是文人趣味。另一方面，经过书会才人编定、文人修改或拟写而流传下来的“话本小说”，实际上已离原始说书艺术很远，很难再称为真正的民间文学。

“史传”之影响于中国小说，大体上表现为补正史之阙的写作目的，实录的春秋笔法，以及纪传体的叙事技巧。“诗骚”之影响于中国小说，则主要体现在突出作家的主观情绪，于叙事中着重言志抒情；“摛词布景，有翻空造微之趣”（桃源居士《唐人小说序》）；结构上引大量诗词入小说。不同时代不同修养的作家会有不同的审美抉择，所谓“史传”、“诗骚”之影响于中国小说，当然也就可能呈现不同的侧面，这里只能大而言之。

像中国古代小说一样，“新小说”和五四小说也深受“史传”和“诗骚”的影响，只是自有其侧重点：“新小说”更偏于“史传”而五四小说更偏于“诗骚”。这种侧重点的转移，使小说的整体面貌发生了很大变化，当然也不能不波及中国小说叙事模式的转换。

<sup>1</sup> 普实克的“抒情诗”传统实际上包括我所说的“史传”与“诗骚”，至于“史诗”传统则指注重故事情节的说书风格。但我认为，即使说书中的“有诗为证”和详细的時代背景介绍，都可看作“诗骚”与“史传”的影响。

## 二

也许，正是基于对中国人以读史眼光读小说的癖习的认识，“新小说”理论家从一开始就力图区分小说与史书。1897年严复、夏曾佑作《本馆附印说部缘起》，从虚实角度辨析：“书之纪人事者谓之史，书之纪人事而不必果有此事者谓之稗史。”<sup>1</sup>1903年夏曾佑作《小说原理》，又进一步从详略角度论述：“小说者，以详尽之笔，写已知之理者也，故最逸；史者，以简略之笔，写已知之理者也，故次之。”<sup>2</sup>可是，尽管理论家大声疾呼区分史书与小说，仍有不少人把史书当小说读<sup>3</sup>，或把小说当史书评<sup>4</sup>。

把小说完全混同于史书者甚少，但不想细辨稗史与正史之别，有意无意中以读史评史眼光读小说评小说的则不乏其人。晚清颇有影响的小说理论家邱炜萱就说过：“小说家言，必以纪实研理，足资考核为正宗；其余谈狐说鬼，言情道俗，不过取备消闲，犹贤博弈而已，固未可与纪实研理者絜长而较短也。”因而，在他看来，王士禛的《居易录》就要高于蒲松龄的《聊斋志异》和曹雪芹的《红楼梦》<sup>5</sup>。如此评小说，岂不近乎评史？“从前的文人对于历史和掌故的兴味超出乎虚幻故事的嗜好”，说是基于中国人的核实体格可以<sup>6</sup>，说是因为史传文学的长期熏陶也许更恰当。晚清记载轶闻的笔记盛行以及作家的热衷于引轶闻入小说，跟中国读者这种特殊的欣赏趣味大有关系。喜欢索隐以至用

1 刊于《国闻报》1897年10月16日至11月18日，连载时未具名。

2 刊于《绣像小说》第3期，署名“别士”。

3 如《新民丛报》25期（1903年）刊《广智书局出版书目》，其中介绍《欧洲十九世纪史》为“趣味浓深，如读说部”。康有为辑《日本书目志》卷十四“小说门”即收录不少野史笔记与人物传记。

4 佚名《读新小说法》云：“新小说宜作史读。《雪中梅》日史也，《俄官怨》俄史也，《利俾瑟》、《滑铁卢》法史也。”（《新世界小说社报》6—7期）

5 《菽园赘谈·小说》，1897年刊本。

6 浦江清：《论小说》、《当代评论》4卷8—9期，1944年。